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 望 谷

公告编号：2020-054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光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晨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倩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595,008,489.74		2,159,202,820.05		2,159,202,820.05		2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35,219,975.60		1,404,206,132.29		1,404,206,132.29		37.8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38,612,420.93	94,652,422.26	94,652,422.26	46.44%	438,041,885.55	290,500,746.36	290,500,746.36	5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8,143,959.85	-9,359,860.75	-9,359,860.74	6,063.17%	645,219,831.98	-79,474,836.91	-72,912,252.50	98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077,717.87	-26,928,742.98	-38,677,349.57	61.02%	22,461,318.54	-101,616,382.43	-107,162,764.18	12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06,021.83	-6,524,554.83	-6,524,554.83	-123.86%	-73,722,261.97	-100,278,072.55	-80,891,573.76	8.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45	-0.0127	-0.0127	6,040.94%	0.8722	-0.1074	-0.0986	984.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45	-0.0127	-0.0127	6,040.94%	0.8722	-0.1074	-0.0986	984.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01%	-0.62%	-0.62%	32.63%	37.76%	-4.99%	-4.69%	42.4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9,545.5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205,831.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23,019.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94,619,050.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97,476.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069,195.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4,424,600.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06,051.23	
合计	622,758,513.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9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玉锁	境内自然人	22.50%	166,426,913		质押	118,200,000
陈光珠	境内自然人	4.71%	34,866,728	26,150,046		
陈长安	境内自然人	2.48%	18,348,760			
李丽	境内自然人	0.89%	6,607,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3,385,6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4%	3,228,800			

刘存香	境内自然人	0.30%	2,182,500			
周军	境内自然人	0.28%	2,058,408			
周敏	境内自然人	0.28%	2,056,21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7%	2,030,67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徐玉锁	166,426,913	人民币普通股			166,426,913	
陈长安	18,348,760	人民币普通股			18,348,760	
陈光珠	8,716,682	人民币普通股			8,716,682	
李丽	6,607,5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7,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85,6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5,6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228,800	人民币普通股			3,228,800	
刘存香	2,18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2,500	
周军	2,058,408	人民币普通股			2,058,408	
周敏	2,056,214	人民币普通股			2,056,21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30,673	人民币普通股			2,030,6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玉锁先生和陈光珠女士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李丽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607,500 股；公司股东刘存香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182,500 股；公司股东周军通过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58,408 股；公司股东周敏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35,698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 20,516 股，合计持有 2,056,214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9,910,523.78	-	969,910,523.78	100.0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权益工具投资确认和计量的核算方式发生变化所致。（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9）
预付账款	19,077,725.75	13,966,969.79	5,110,755.96	36.59%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生产物料及设备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2,029,065.75	91,530,336.19	-69,501,270.44	-75.93%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回向毕泰卡文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提供的营运资金借款3,468.42万元和转让毕泰卡文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权尾款3,715.50万元所致。
应收利息	-	2,245,197.90	-2,245,197.90	-100.0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回向毕泰卡文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提供的营运资金借款利息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34,627,266.28	-334,627,266.28	-100.00%	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19年起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的项目调整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46,630,117.42	502,824,854.23	-356,194,736.81	-70.84%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权益工具投资确认和计量的核算方式发生变化所致。（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9,583,382.57	-	319,583,382.57	100.00%	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19年起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的项目调整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6,107,787.26	4,492,372.63	1,615,414.63	35.9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山远望谷物联网产业园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在建所致。
短期借款	234,006,207.80	353,827,484.35	-119,821,276.55	-33.8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应付票据	2,869,798.45	5,733,533.64	-2,863,735.19	-49.95%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应交税费	21,752,757.67	13,618,570.32	8,134,187.35	59.73%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应缴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47,264,630.82	140,808,789.85	-93,544,159.03	-66.43%	主要原因一：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山远望谷物联网产业园有限公司出售房产所致。 主要原因二：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远望谷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归还毕泰卡文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提供的营运资金借款2613.52万元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494,783.86	4,827,782.76	134,667,001.10	2789.42%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权益工具投资确认和计量的核算方式发生变化，将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有关规定，计入递延所得税费用科目，同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本公积	330,544,414.40	438,522,523.95	-107,978,109.55	-24.62%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权益工具投资确认和计量的核算方式发生变化所致。（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9）
库存股	9,998,497.44	-	9,998,497.44	100.0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回购股票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 (2019年1-9月)	上期 (2018年1-9月)	变动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38,041,885.55	290,500,746.36	147,541,139.19	50.79%	主要原因一：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图书业务和智慧旅游市场，营业收入增长可观； 主要原因二：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山远望谷物联网产业园有限公司出售房产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88,177.46	4,824,414.39	6,163,763.07	127.7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销售缴纳土地增值税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959,788.80	4,833,689.09	-6,793,477.89	-140.54%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以及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后将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的减值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列报所致。
投资收益	832,194,951.66	39,450,410.35	792,744,541.31	2009.47%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权益工具投资确认和计量的核算方式发生变化所致。（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9）
信用减值损失	1,693,042.14	-	1,693,042.14	100.00%	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19年起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账款的减值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列报所致。
其他收益	5,140,935.73	7,961,993.93	-2,821,058.20	-35.43%	主要原因系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3,417,685.70	465,226.18	2,952,459.52	634.63%	主要原因系收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研发资

					助款项所致。
营业外支出	2,542,876.47	291,852.49	2,251,023.98	771.29%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捐赠较上年同期增加。
所得税费用	146,458,058.44	2,750,268.12	143,707,790.32	5225.23%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 (2019年1-9月)	上期 (2018年1-9月)	变动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975,042.28	-50,014,665.16	237,989,707.44	475.84%	主要原因一：公司收回向毕泰卡文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提供的营运资金借款3,468.42万元和转让毕泰卡文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权尾款 3,715.50万元。主要原因二：报告期内公司减持思维列控A股股票收到10,355.91万元。主要原因三：上年同期公司支付了收购毕泰卡文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权款5,750.80万元，本期未发生。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315,393.83	-14,334,393.69	-128,981,000.14	-899.8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进展情况

2019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高新投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议案》和《关于与高新投签订<保证金质押协议>的议案》。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公司结合自身具体情况以及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为增强本次公司债券的偿债保障，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将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为保证上述担保顺利完成，公司根据《担保法》等法律法规，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和保证金质押担保。

（二）其他事项

1、2019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进一步巩固并加速核心业务海外布局，公司拟以自有

资金对在新加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Invengo Technology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远望谷”）增资 625 万新币（或等值金额的外币）。

2、2019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 Invengo Ventures Pte. Ltd.49%股权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境外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远望谷收购 Invengo Ventures Pte. Ltd.（以下简称“IVP”）的股东 IOT Ventures Limited所持有的 49%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加坡远望谷持有 IVP 公司的股权将从51%增至 100%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与高新投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公告	2019 年 08 月 26 日	《关于与高新投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2）；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高新投签订《保证金质押协议》的公告	2019 年 08 月 26 日	《关于与高新投签订<保证金质押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93);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19 年 08 月 26 日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94);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 Invengo Ventures Pte. Ltd.49%股权的公告	2019 年 08 月 26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 Invengo Ventures Pte.Ltd.49%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95);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9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部分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9年1月29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方案》（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2、2019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方案>的议案》。为严格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对《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方案》作出修订。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方案>的公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本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64,2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本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7.39元/股，最低为7.1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0,000,021.23元（含佣金等交易费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光珠;徐玉锁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保证不自营或者通过他人经营任何与远望谷公司现从事的超高频 RFID 技术开发及超高频 RFID 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于其他公司经营任何与远望谷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如违反该承诺，将承担由此给远望谷公司造成的所有损失。	2007 年 01 月 2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徐玉锁	其他承诺	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因公司上市前所享受的税收优惠而被税务机关要求补缴税款的，将自行承担应补缴的税款，并承担公司由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2007 年 04 月 09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969,910,523.78	0.00				0.00	969,910,523.78	不适用
合计	969,910,523.78	0.00	0.00	0.00	0.00	0.00	969,910,523.78	--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九、 报告期内公司与投资者通过网络互动平台沟通交流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备注
2019年第三季度	互动平台交流	个人投资者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19年第三季度，公司累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答复投资者提问74条，回复率为100%。
2019年9月3日	网络远程接待	个人投资者	http://rs.p5w.net/ 或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	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